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信貸管理 > 3.2 獲取信貸

名稱	處理認可信貸申請的後續程序
編號	107370L3
應用範圍	批准後進行後續處理。這適用於不同種類和數量的信用產品
級別	3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了解信貸申請過程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了解銀行信貸申請程序，以便獨立進行後續程序</li> <li>了解有關任務的規定，以防止違法</li> </ul> </li> <li>溝通信貸申請結果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通知客戶申請結果</li> <li>向顧客解釋信貸安置結構，對顧客的適當性和充足性進行謹慎考慮</li> <li>獲得客戶對提供信貸融資結構的協議</li> </ul> </li> <li>執行批核信貸申請的行政工作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按照核准的信貸資金結構開展信貸管理和貸款支付</li> <li>詳細編制有關付款條件和債務人責任的相關文件，確保債務人充分了解其責任，保護利益</li> <li>通知相關部門或業務部門批准信貸申請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在收到客戶提供的信貸協議後，根據銀行的準則，對每個認可的信貸申請執行信貸額度和貸款支付</li> <li>根據銀行的指導意見，通知所有相關部門或業務部門了解每個信貸申請的情況</li> </ul>
備註	